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第 0848 號  
雜誌

收件人：

# 婦女新知

## Awakening

233

女三要三不要·性別意識最重要記者會



- 從第五屆立委選舉看女性參政
- 拒絕做第二性的女人－西蒙·波娃訪問錄再版序
- 原住民婦女就業問題析論

# 目錄 Content

## 婦女新知

婦女新知通訊

No. 233

2001 年 12 月號

發行人：蘇芊玲

主 編：賴友梅

工作室：吳麗娜 賴友梅

羅宜芬 陳瓊芬

宋慧娟 (Melevlev)

田庭芳 林以加

實習生：江明璇、尤淑君

粟惇瑋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台字誌第 3012 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 0458 號執照

登記為雜誌交寄

發行：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地址：台北市 104 龍江路 264 號

4 樓

電話：(02) 2502-8715

傳真：(02) 2502-8725

民法諮詢專線 (02) 2502-8934

性騷擾申訴專線 (02) 2502-8720

<http://www.awakening.org.tw>

E-mail : hsinchi@ms10.hinet.net

郵政劃撥：11713774

(戶名：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訂閱本刊：一年 400 元

(含郵資，掛號另計)



零售：每本 40 元

### 新知觀點

- 01 「女人三要三不要，性別意識最重要」記者會 工作室  
02 從第五屆立委選舉看女性參政 工作室

### 她山之石

- 10 愛麗斯. 史瓦茲－ 陳瓊芬  
德國重要女性主義者暨婦運大將  
12 拒絕做第二性的女人 - 西蒙. 波娃訪問錄 鄭至慧  
再版序  
14 美國主題書店之旅－繪本篇 楊佳羚  
20 秀瓊. 她的寫作與人生 蘇芊玲  
23 原住民婦女就業問題析論 Melevlev

### 志工訊息

- 28 孩子可以繼承繼母的遺產嗎？ 廖敏夙

### 其她

- 29 2001 年 11 月性別新聞 工作室  
32 2001 年 11 月會務 工作室

## 新知觀點

**女人三要三不要，性別意識最重要****記者會**

婦團聯合新聞稿

2001.11.14

第五屆立委選戰剩下不到 20 天，媒體上不斷地上演著各方人馬的口水戰，但就是看不到候選人提出攸關民眾福祉的法案及政見。為此，台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婦女新知基金會、臺北市婦女新知協會、臺北市晚晴協會、終止童妓協會於 11 月 14 日聯合舉行記者會，呼籲選民一同以行動來改變此一政治亂象。在此次記者會中，婦女團體將針對本屆立委在性別議題上的競選政見及實際問政表現提出體檢成績單，你／你會發現本屆立委是說的多、做的少。但繼續深入檢驗問政內容－包括提案、質詢、發言次數，卻發現劣居少數的女性立委，認真議事的表現卻是明顯優於男性立委。但這樣的好表現並未換來政黨的認同，年底選戰中，不論是區域或不分區立委，男性的提名比例都遠高於女性。因此，婦女團體將提出「三要」與「三不要」的體檢原則作為年底選舉投票指標，藉以呼籲所有選民，以選票改變國會結構，將具有性別平權意識的立委送入立法院，讓台灣的國會運作能夠將注意力轉移到民生法案、性別平權議題，以真正改善女人的弱勢處境。

與會的婦女團體指出，年底的選舉將近，各競選總部也正積極爭取選民認同。而婦女佔了二分之一強的選票資源，自然成為各候選人爭食的大餅。婦女政策的提出是搶奪婦女選票最直接的途徑，但以往候選人所提出的婦女政策一直是宣示性、回應式的，缺乏全盤、完善的制度規劃及具體可行的實踐策略的，反應在問政表現上亦然。在立委即將改選之際，體檢立委的競選承諾及其婦女議題政見實踐程度及可行性，正可做為年底選民的參考指標。

由八十七年台閩地區各縣市選舉公報所刊登區域及原住民候選人及當選人所提有關內政之政見內容統計分析發現，第四屆立法委員選舉三百九十七位區域及原住民候選人，計提出社政類 1,154 項（占 56.8%）最多，其中婦女福利政見（198 項）僅次兒童福利（201 項），可見婦女福利是候選人認為最能「討好」選民的重要政見之一，而八十七年立法委員當選人 176 位的政見統計資料中，政見焦點仍以社政類 627 項（占 57.0%）最多，而婦女福利 109 項，僅次於兒童福利 110 項。這些數據足見選舉期間不少立委候選人，在婦女議題政見上願意提供極大的承諾，搶佔婦女選票領地，可見婦女票源以及婦女議題政見的重要性，但第四屆立委在這三年內為女性打造了怎樣的世界？他們成就了什麼？

根據婦團的統計，第四屆立法委員

到第六會期，在任期中共通過了 425 個法律案、17 個預決算案、一個廢止案及 2 個其他案，但與女性相關的部分僅有制定「特殊境遇婦女家庭扶助條例」及修正「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是較為顯見的性別法案。而在立法院躺了 12 年的

「兩性工作平等法」只差三讀臨門一腳仍未通過，而攸關婦女經濟權益的民法親屬篇夫妻財產制修正條文，也因司法委員會多次流會無法一讀，導致法案歸零，明年只能重新送案。以「兩性工作平等法」為例，在第四屆的立委選舉中，共有十三位立委在選舉公報中明白表示將制定「兩性工作平等法」，但有一位立委未在「兩性工作平等法」連署，而在選舉公報中表示將加強婦女工作權益的有 27 位，但未參與聯署的有 10 位，超過三分之一。（參見附件一、二）再者，從立委們的發言、質詢與提案焦點觀察，第四屆立委對於性別相關議題的發言、質詢與提案焦點次數共計 110 次，焦點大多集中於：人身安全、工作權與醫療衛生三個領域（參見附件三）。這樣的結果，不禁令人懷疑，選舉時口口聲聲要爭取女性權益的立委們，對於女性的關心到底有多少。

此外，我們也發現：第四屆女性立委的表現普遍比男性立委優秀。第四屆當選立委包括區域立委、原住民立委(不包括僑選與不分區立委)，共計 176 位立委，男女性別比為 140：36，而於政見中提及婦女相關之政見者，共計有 120 位立委。在 120 位立委中，男性立委人數為 84 人，女性立委人數為 36 人。也就是 60% 的男性

立委在政見中提出婦女議題政見。在女性立委部分，36 位女性立委全數在其政見中，提出婦女議題政見，分析此現象，可能為認同自身性別、爭取選民認同、較為關心婦女議題，使得女性立委傾向親近婦女議題。

再從第四屆立委實際的質詢、提案及發言次數來檢視其間政表現，女性立委雖然在國會中佔少數，但她們無論是在質詢次數(1.38:1)、發言次數(1.24:1)及提案數上(1.14:1)的表現都明顯優於男性立委（參見附件四）。但在本屆區域立委的提名上，各政黨對於女性的提名比例卻相當令人失望，四黨中只有新黨的 28.1%，跨過了 1/4，其餘的三黨（國民黨：24%、親民黨：16.4%、民進黨 15.7%、台聯 4%）都未超過 1/4，若加上不分區及僑選立委部分，仍以新黨比例最高，其次為國民黨、民進黨、親民黨與台聯（參見附件五）。在此，我們要對各政黨提出呼籲：應讓認真的女性出頭。當然，我們對於那些具有性別平權意識的男性立委也表示相當地肯定，也希望選民能夠支持這些具有性別平權意識的立委，一起進入立法院，為兩性謀福利。

因此，在選戰的最後關頭，婦女團體特別呼籲各位選民，希望大家能審慎的評估各位候選人的政見，選出一位具有性別平權意識的立委候選人，並在此提出六項性別平權意識指標：

- 一、要提出具體可執行的婦女政見；
- 二、要捍衛婦女預算
- 三、要推動性別法案

## 新知觀點

四、不要暴力口水戰  
 五、不要買春喝花酒  
 六、不要貶選芭樂票  
 與會婦團共同呼籲，希望選民能將妳  
 /你的票投給實現以上六項指標的立委候

選人。對於他們進入立法院的表現，婦女團體將會持續監督，讓下一屆立委們能確實實踐他們的競選承諾，真正為台灣的性別平權努力。

**附件一：第四屆立委競選承諾：選舉公報提及婦女工作權益、兩性工作平等法者**  
**資料來源：第四屆立委選舉各縣市選舉公報，立法院。**

01	王雪峰	參與聯署	二.加強社會安全：1.推動「暴力犯罪 DNA 強制採樣條例」通過三讀，使罪犯無所遁形。2.制定「兩性工作平權法」，根除職場性別歧視，落實憲法平權保障。(3.兒童。4.老人。)
02	朱鳳芝	參與聯署	2.增進老人、婦女、兒童及殘障權益，照顧農、漁、工等社會弱勢團體及低收入戶群，促進全民福祉。7.持續推動男女工作平等法、婦女福利法草案。
03	邱創良	參與聯署	9.推動兩性平權法案，確保婦女地位及工作權。
04	彭紹瑾	參與聯署	五.爭取勞工權益，制定失業保險法、關廠法、勞工災害保護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男女工作平等法等。七.維護社會治安，推動社區警民聯防，建立婦幼安全網。
05	鄭永金	參與聯署	十二.推動男女平權法制化，徹底保障婦女工作及人身安全。
06	徐成焜	參與聯署	兩性平權：保障婦女參政權，增加內閣閣員女性比例。加速男女工作平等法立法，消除性別歧視。
07	盧逸峰	參與聯署	四.社福：全面檢討社會福利政策，配合翻修「社會救助法草案」，納入「弱勢、老人條款」落實照顧婦幼、殘障及老年人口，增設公立老人安養中心，爭取失業救濟，減輕家庭負擔。八.婦女：修正民法親屬篇，制定兩性工作平等法，保障婦女權益。
08	楊文欣		九.速立兩性工作平等法。
09	陳其邁	參與聯署	四.推動「兩性工作平等法」立法，確保婦女權益，建立兩性平權社會。
10	黃昭順	參與聯署	三.為實踐憲法保障兩性平等之精神，本人已於立院提出「婦女福利法案」及制定「兩性工作平等法」，將突破法案塞車，全力催生。
11	黃秀孟	參與聯署	三.重視婦女權益及提倡兩性平權，力求儘速通過兩性工作平等法、婦女福利法等相關法案。
12	廖婉汝	參與聯署	一.推動兩性工作平等法、家庭暴力防治法、人身安全保護令等立法工作，保障婦女人身安全。二.爭取提高婦女福利預算，發放全國性幼教津貼建立社區照護及老人安養體系，讓婦幼老人都享有良好的社會福利。
13	周慧瑛	參與聯署	三.婦女：儘速通過兩性平權法案，以提昇婦女人身安全、勞動、婚姻、教育以及社會地位。

## \*競選承諾中提及婦女工作權&gt;&gt;

01	王拓	參與聯署	十二.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權益的保障。
02	洪奇昌	參與聯署	十.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03	沈富雄	參與聯署	十.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05	周伯倫		四.加強社會安全：...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06	柯建銘		十八.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07	張學舜		十三.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08	張川田	參與聯署	十.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之保障。
09	蔡煌卿	參與聯署	13.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10	朱星宇		17.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11	湯金全	參與聯署	二.內政：...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保障，立法規劃多元的老年安養體系，廣設公立托兒所，普及托育服務。
12	賴清德	參與聯署	十三.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兩性平權的保障。
13	何嘉榮	參與聯署	七.健全婦幼及殘障團體安全保障。廣設公立托兒所，普及托育服務；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
14	李應元	參與聯署	婦幼保障：爭取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普設施兒所。(安全篇：(三)公共安全)
15	羅明才		四.增列婦女預算，加強工作平等與人身安全等婦女權益保障。
16	陳超明		八.男女工作平權，防範家庭暴力，婦女免於恐懼。
17	張文儀		四.保障弱勢和婦女的工作權益，並確保婦女及兒童人身安全，防止遭受暴力和性侵害。
18	林宗男	參與聯署	十.廣設公立托兒所，普及托育服務，並加強對婦女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十一.重視「外籍新娘」產生之社會家庭問題，爭取「外籍新娘」合法地位與工作權。(七.加強社會安全，保障弱勢團體權益。)
19	洪性榮		二.婦幼社福：爭取最高標準之社福預算，確保弱勢團體之基本權益與尊嚴。保障婦女人身安全與工作權，建立完善托嬰、育幼政策，給予孩童一個安全的成長、學習空間。
20	黃明和		六.修訂並落實老人、婦幼、身心障礙者的社會福利制策及法令之執行，強化弱勢團體職訓及就業輔導計劃，並保障其平等工作權。
21	鍾紹和	參與聯署	十一.爭取婦幼權益，促請各級政府設置婦女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婦女身心、提供婦女身心、社會調適輔導等服務；並建請中央設置兩性平權事務單位，另督促成立婦女人力資源銀行，暢通婦女就業管道。
22	余政道		二.天使保鑣，關懷弱勢：1.擴大「受暴婦女保護網路」組織，制定完善婦女保護照顧政策。2.維護婦女工作權，廣設托兒中心，讓婦女安心從事生涯規劃，協助婦女二度就業。
23	唐碧娥	參與聯署	九.推動制定婦女福利法，以保障女性人身安全、工作平等及婚姻權益的保障、及因女性身體結構特殊含生產所導致各項疾病如乳癌、肺癌、子宮頸癌、及不孕症均可免費作預防事前檢查。

## 新知觀點

24	葉宜津	參與聯署	八.制定社會福利政策，全面保護老人、婦女、兒童及殘疾人士。十一.尊重女權，確保婦女工作機會平等。
25	徐慶元	參與聯署	五.整合政府及民間的資源及力量，貫徹...加速修法妥善照顧老人、婦幼、勞工，以落實扶助弱勢族群的社會福利政策。六.修法貫徹兩性平等，重視婦女尊嚴、安全、婚姻、工作，以落實婦女權益之保障。八.加強治安，建立台東縣社區聯防體系，維護社區、婦幼安全。
26	盧秀燕	參與聯署	二.公平—力促兩性關係、族群權益..。三.關懷—...保障婦女就業薪資平等。
27	林重謨	參與聯署	七.提高社會福利預算，健全婦女、兒童、青少年、殘障及老人福利政策。八.堅持兩性平權原則及薪資平等，加強保護婦女安全。

資料整理：婦女新知基金會、台北市女權會

### 附件二：第四屆立委重要性別法案提案(兩性工作平等法、民法親屬編)

提案：主提案

資料來源：立法委員問政專輯，立法院國會圖書館 <http://npl.ly.gov.tw/>

法案名稱：兩性工作平等法(共九筆，其中一筆為行政院提案，不計入內)

編號	會期	法案 編號	提案日期	主提案委員	人數
1	04 屆 01 期 03 會次	0361600	880316	葉菊蘭、陳學聖、朱惠良、秦慧珠	4
2	04 屆 01 期 04 會次	0361600	880323	王雪峰	1
3	04 屆 01 期 15 會次	0361600	880608	朱鳳芝	1
4	04 屆 01 期 16 會次	0361600	880615	蔡同榮	1
5	04 屆 02 期 02 會次	0361600	880928	周雅淑	1
6	04 屆 02 期 02 會次	0361600	880928	葉憲修	1
7	04 屆 02 期 06 會次	0361600	881026	蔡明憲	1
8	04 屆 02 期 07 會次	0361600	881102	章仁香	1

總次數：11

總人數：11

男/女立委比：4/7

ps>葉菊蘭已非現職立委

資料整理：婦女新知基金會學期實習生（玄奘社福系）高雪峰

**附件四：第四屆立委問政表現**

資料來源：立法委員問政專輯，立法院國會圖書館 <http://npl.ly.gov.tw/>

註：檢索日期至 10/16 止

現任男/女立委比：177/42

**◎質詢：**

立委們三年來質詢總次數為：33961

女性立委三年來質詢總次數為：8369

平均每位女性立委質詢總次數為：199.26

男性立委三年來質詢總次數為：25594

平均每位男性立委質詢總次數為：144.6

$$199.26 : 144.6 = 1.38 : 1$$

**◎提案：**

立委們三年來提案總次數為：51171

女性立委三年來提案總次數為：11639

平均每位女性立委提案總次數為：277.12

男性立委三年來提案總次數為：39532

平均每位男性立委提案總次數為：223.34

$$277.12 : 223.34 = 1.24 : 1$$

**◎發言：**

立委們三年來發言總次數為：26339

女性立委三年來發言總次數為：5595

平均每位女性立委發言總次數為：133.21

男性立委三年來發言總次數為：20744

平均每位男性立委發言總次數為：117.2

$$133.21 : 117.2 = 1.14 : 1$$

(資料整理：婦女新知基金會法案部主任田庭芳／學期實習生玄奘社福系高雪峰)

**附件五：第五屆立委選舉各黨提名性別比例****區域立委提名**

民進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13 (15.7%)	70 (84.3%)	83 (100.0%)
國民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24 (24%)	76 (76%)	100 (100.0%)
親民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10 (16.4%)	51 (83.6%)	61 (100.0%)
新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9 (28.1%)	23 (71.9%)	32 (100.0%)
台聯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4 (10%)	36 (90%)	40 (100.0%)
無黨籍*	性別	女	男	總數
	人數(%)	22 (15.7%)	118 (84.3%)	140 (100.0%)

\*含其它政黨

**不分區+僑選立委提名**

民進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6 (21%)	22 (79%)	28 (100.0%)
國民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13 (28%)	34 (72%)	47 (100.0%)
親民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4 (14%)	24 (86%)	28 (100.0%)
新黨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3 (30%)	7 (70%)	10 (100.0%)
台聯	性別	女	男	總提名數
	提名人數(%)	1 (6%)	15 (94%)	16 (100.0%)

## 新知觀點



賴友梅 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  
陳美華 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組委員

第五屆立委選舉結果，立法院 225 個當選席次中，女性立委共攻佔五十席，佔總席次的 22%。相較於 1998 年第四屆的 19.1% 的(43 位)席次，上升近 3 個百分點，增加七個席次。從女性席次的增長來看，自第三屆立委選舉以來，女性立委的席次確實呈現逐屆穩定成長的趨勢固然可喜，但是，我們認為以下結構性問題，仍是阻礙女性平等參政權的重要關鍵。

首先，以這次的立委選舉來看，台灣女性參政的障礙不在於當選困難，而在於各政黨對女性候選人提名比率偏低的性別政治。以往各政黨往往以女性參政意願偏低，或女性參政者政治實力／能力有限而傾向於壓低女性提名額度。然而，事實證明，不少女性立委候選人不僅在選前民調中名列前茅，投票後以高票當選者亦不在少數。同時，新政府中女性閣員的優秀表現，也都一再突顯出女性參政者實力備受肯定的事實。然而，當我們進一步檢驗這次立委各政黨女性提名率，以及各政黨女性候選人的當選率時，就不難看出，當前阻礙女性參政的並非女性參政者的能力，而是各政黨女性提名比率偏低，女性參選機會不足的性別政治。以這次立委選舉為例，民、國、親、台聯四政黨在區域立委部份，女性候選人提名率分別是

15.7%、24%、16.4%、10%，但是四大黨女性提名人的當選率卻分別高達是 85%、67%、80%、25%。反觀，各政黨男性當選率除了民進黨的 83% 可媲美該黨女性候選人之外，其餘各黨都瞠乎其後（分別是 49%、53%、19%）。兩性候選人在提名率與當選率之間的高度落差，無疑是各政黨擴張其政治版圖不可不面對的問題。

其次，今年這場沒有政策議題辯論的選舉也是對部份優質（女性）參政者的反挫。作為二千年總統大選的延續，這次的立委選舉只見四大天王四處趕場助講，口水滿天飛，政策議題的辯論反而消聲匿跡。在這樣的選戰氣氛下，泛藍、泛綠對決成為左右選民投票的關鍵，各項關乎民生的政策議題反而淪為被徹底棄保的對象。因之，泛藍陣營選民依民調自動配票的結果，多數選民變成選黨不選人。搶救了一些當選邊緣的候選人，卻淘汰那些長期來關切性別議題、問政表現佳的專業立委（如潘維剛、賴士葆）；另外，長期耕耘婦女議題的王麗萍也連任失敗。事實上，婦運過去幾年來推動民法親屬編的修正、兩性工作平等法草案，以及家暴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的制定等等，幾乎都是仰賴極少數力挺性別議題的立委的努力，這種沒有政策辯論的選舉無疑是對婦運的一大反挫。

然而，展望未來，性別議題的相關法案在立法院並非毫無空間可言。從政黨的政治版圖來看，高舉「兩性共治」大旗的民進黨，躍升為國會第一大黨，理應有助於相關性別法案的審議。同時，五十席的

女性立委席次，雖仍居少數，但盱衡以往立法院的政治生態，即使女性立委席次始終偏低，不少女性立委在性別法案上的問政品質、專業效能，以及她們所投注的心力都明顯遠高於男立委。未來值得觀察的是，這些女性立委是否能摒除政黨、族群、統獨成見，在性別相關法案上，進行跨黨派的合作。事實上，在立法院中，左右性別法案審議進度的關鍵之一，在於相關委員會召集委員是否願意將法案排上議程待審。以「兩性工作平等法草案」在立院一躺十年為例，即和歷屆內政委員會召委不願將之排上議程有關。因此，我們希望將來各政黨立院黨團能正視女性立委成長為五十席的事實，釋出和性別法案相關的召委席次（諸如內政、司法、教育、社福等委員會）予女性立委，以提高相關性別法案在立法院的能見度，以真正達致「兩性共治」的目標。

最後，我們認為在女性立委席次已達22%的情形下，幾年前被視為有進步色彩的「四分之一婦女保障名額」，其實幾乎已經是檢驗各政黨性別敏感度的低標準。因而，我們呼籲各政黨應正視女性參政者的實力與需求，進而以『不低於三分之一』的性別比例原則作為未來各項公職選舉的提名原則，才是一個真正重視女性參政的政黨。

（本文已刊載於自由時報 12 月 6 日自由廣場，英譯版則刊載於 12 月 14 日 Taipei Times 第 12 版）

## 莫讓分居條款之美意

### 成為包二奶條款

尤美女

婦女新知基金會監事／執業律師

報載行政院會六日通過「民法親屬編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放寬裁判離婚要件，夫妻因婚姻破裂而有難以維持共同生活重大事由，不論有責、無責，夫妻任何一方都可以提起離婚之訴。夫妻不繼續共同生活達五年以上者，亦得向法院提起離婚之訴。此離婚分居條款，對於在家庭暴力防治法通過之前因家庭暴力離家出走而未留下任何證據之婦女朋友是一大福音，對於純因個性不合，無法共同生活，又無法協議離婚之夫妻亦是一大福音。但是對於在家相夫教子，當賢妻良母，又無經濟能力的妻子而言，卻非福音，尤其是對於台商之妻，更是令人捏把冷汗。

固然法律解決不了感情問題，法律亦無法保障幸福美滿婚姻，但是法律是一整體，離婚分居條款是婦女團體多年努力的成果，但是婦女團體更希望在夫妻能輕鬆離婚，「好聚好散」之前，先將夫妻間的財產分配作一公平合理之規定。現行民法親屬編固然有第一〇三〇條之一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之規定，即夫妻於離婚時可以互相請求婚姻關係存續中他方剩餘財產之一半，但此條文中看不中用，因協議離婚所有離婚條件靠談判，不會用到此條文。若無法協議離婚，只有訴諸法院裁判

## 新知觀點

離婚，歷經四、五年的攻詰、審判，等到離婚判決確定時，對方早已脫產，不見財產蹤影。若欲保全，尚須提供鉅額擔保金。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本來就是婚姻中經濟弱勢者向強勢者請求，既是經濟弱勢者怎有錢提供擔保凍結對方財產，使其不致脫產？即使好不容易借貸，籌得擔保金，卻因法律規定須俟離婚判決確定時才能請求，故即使凍結，亦不能於離婚訴訟中一併請求，尚須等離婚判決確定時才能另行起訴，請求分配。此時對方可能已製造一堆假債權，等待扣除，經濟弱勢的一方仍拿不到在婚姻中同心協力的成果（剩餘財產的分配）！因此於離婚分居條款通過前，應先將公平合理之夫妻財產分配規定清楚。

可惜上開攸關婦女於婚姻中財產權「夫妻財產制」修正草案，自八十三年由婦女新知基金會和晚晴婦女協會送入立法院後迄今已七年，仍凍結在立法院司法委員會中未經審議，且因本屆立委自行修改內規，凡所有未完成黨政協商之法案一律歸零，以致上屆立委未完成修法之「夫妻財產制」草案於本屆立委任期中，須重新提法案，婦女新知基金會和晚晴協會於本屆立委任期中再度送案，迄今本屆立委最後一會期，於上週暫告休會，連已黨政協商完成，只缺臨門一腳的「兩性工作平等法」仍經續其第十一年的冰凍，更遑論「夫妻財產制」始終未出司法委員會之大門，其胎死腹中，已是不爭的事實。如果「夫妻財產制」未能修法通過，而立委諸公心血

來潮將上開行政院甫通過之離婚分居條款先審先通過，則該離婚分居條款還真得會成為「包二奶條款」！因經濟弱勢的妻子均拿不到財產，卻可以輕易為有外遇之夫離異。

何況大陸新通過之婚姻法保障離婚自由，只要因感情不合分居滿二年，或其他導致感情破裂之情形，均可訴請離婚。而我政府亦在昨日同時通過鬆綁戒急用忍，積極開放台商對大陸之投資，若保障妻在婚姻中財產之「夫妻財產制」草案，未能儘速通過，則台商大舉投資大陸之結果，首受衝擊的應是我國之婚姻家庭，所謂「根留台灣」形同妻子兒女留在台灣，喝西北風，而所有財產均投資大陸，此時夫若在大陸包二奶，可在大陸輕易將妻離異，又可四、五年回台將妻離異，屆時婚姻家庭的解崩才是台灣最大隱憂！

因此夫妻財產制應儘速通過，且夫妻財產制未通過之前，離婚分居條款應放慢腳步，否則良法美意，反成為「包二奶」條款！

（本文已刊載於中國時報 11 月 8 日時論廣場）

# 愛麗斯·史瓦茲 ALICE SCHWARZER

## 一德國重要女性主義者 暨婦運大將

婦女新知基金會研發部主任 陳瓊芬  
編寫整理

### Alice Schwarzer 簡介

即將邁入六十歲<sup>1</sup>的 Alice Schwarzer 從 1970 年即開始在德國與法國積極地從事婦女運動，她的旺盛精力展現在記者、女性主義者和作家等多重身份上，在 1971 年透過投稿「我墮過胎」(Ich habe abgetrieben)來反抗墮胎違法的法令，開始進行墮胎合法的運動，德國的新婦女運動隨即展開；在 1977 年創立並發行 Emma 雜誌，這是歐洲唯一獨立的女性主義雜誌，它是由女人來寫，為女人而寫的刊物；1987 年，由 Emma 雜誌啓動進行反色情運動(Anti-Porno-Kampagne)，抗議色情貶抑與侮辱女性；1993 年，Alice Schwarzer 出書「致命的愛」<sup>2</sup>(Eine tödliche Liebe)，書寫主人翁德國綠黨創立者 Petra Kelly 於 1992 年慘遭伴侶謀殺

<sup>1</sup> Alice Sophie Schwarzer 於 1942 年 12 月 3 日出生在德國 Wuppertal-Elberfeld。

<sup>2</sup> 暫譯，台灣尚未發行翻譯版。

致死事件，凸顯兩性愛情混雜著男性暴力的議題；去年 Alice Schwarzer 出書「大性別」<sup>3</sup>，回顧三十年來參與婦運的經驗及啓示。

### Alice Schwarzer 作品

(粗黑字說明台灣已有的中譯本)

- 1971 「婦女反 218 禁墮胎法」"Frauen gegen den §218"
- 1973 「女性工作—女性自由」 "Frauenarbeit- Frauenbefreiung"
- 1975 「微小差異與大影響」 "Der kleine Unterschied und seine großen Folgen"<sup>4</sup>
- 1981 「十年婦運史」 "So fing es an- 10 Jahre neue Frauenbewegung"
- 1982 「熱情」"Mit Leidenschaft"，「拒絕做第二性的女人：西蒙·波娃問錄」<sup>5</sup>
- 1985 「薪資：愛」"Lohn: Liebe"
- 1989 「為什麼是她？女性反叛。與名女人的十六次相遇」

<sup>3</sup> 原文書名為 Der Große Unterschied. Gegen die Spaltung von Menschen in Männer und Frauen.

<sup>4</sup> 此為德國婦運重要著作，超過十種語言的翻譯版。

<sup>5</sup> 此中文版於 1986 年由婦女新知發行，顧燕翎等人翻譯，原文書名為 Simone de Beauvoir heute- Gespräche aus 10 Jahren；2001 年經作者直接授權轉由女書店重新出版。

## 她山之石

- "Warum gerade sie? Weibliche Rebellen. 16 Begegnungen mit berühmten Frauen"
- 1992 「愛與恨」 "Von Liebe und Haß"
- 1993 「致命的愛」  
"Eine tödliche Liebe- Petra Kelly + Gert Bastian"
- 1996 「瑪蓮恩·丹芙一生的對抗」  
"Marion Dönhoff- Einwiderständiges Leben"
- 1997 「女性的屈辱與勳章：一個德國女性主義者的觀點」<sup>6</sup> "So sehe ich das"
- 1997 「蘿蜜·舒奈得－傳說與生命」  
"Romy Schneider- Mythos und Leben"
- 1998 「西蒙·波娃－叛逆人與先鋒」  
"Simone de Beauvoir- Rebellin und Wegbereiterin"
- 2000 「大性別」 "Der Große Unterschied. Gegen die Spaltung von Menschen in Männer und Frauen"

**男人屬於他們自己  
而女人屬於男人**

出自 Alice Schwarzer 之「大性別」

Alice Schwarzer 認為三十年的婦女運動成果斐然，女人已經撼動了四千年男性霸權，新一代女性的期待顯然和五、六〇年代的女性不同，今天年輕女性覺得自己和男性一樣行，女人不再甘於作傳統角色，她可能期待自己是足球員、太空人或是總統。這樣的翻轉性是她所不敢奢望的，不過，即使婦女運動開花結果並不代表婦女運動已經成功，婦女仍舊需要權力才能拿回屬於自己一半的世界。

當女人踏出家門走進世界，認真的要求屬於自己的一半，同時希望男性負擔一半家務時，男性卻不太願意平等地付諸行動，女性了解到男性並不想自願地放棄特權，因此我們不能期待現代男性自動的交出既有社會賦予的特權，我們必須要爭取，男人必須學習把女人的要求當一回事並且接受現在是放棄特權的時刻。

現在兩性越來越平等，但是一些數據卻透露出真正的兩性平等仍離我們很遠，根據 UNO 的研究指出，世界上有 99% 的財產屬於男性而只有 1% 的財產歸女性所有，世界上男性的工作量只佔三分之一但是卻獲得 90% 的報酬，在德國，1974 年以前女人墮胎是犯法的，1977 年前法

<sup>6</sup> 此書譯者為羅麗君，台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令規定假使先生認為妻子沒有盡到作太太的職責，有權利禁制妻子工作，到了1994年女性才可以在婚後仍保有自己的姓氏，而1997年由於所有政黨的女性參政者集結起來推動修法，法律才認定配偶強暴是一項罪行，以往法律都認定先生有權利要求配偶遵守婚姻義務。

即使女人爭取到了一些權利，享受到某個程度上的經濟自主，女人的受暴情況仍舊極為普遍，兩性間的愛恨糾纏，暴力與慾望的交疊，是現今婦女運動者必須面臨的最大挑戰。在德國四分之一的女孩遭受過性虐待，其中四分之三的加害者並非是陌生人而是她們的父親、家人或男朋友，而有四分之一的成年女性遭受強暴，當中一半的加害者是她們的先生，另外，三分之一的女性有被配偶毆打過的經驗，整體而言，平均有一半的女性有受暴的經驗。

千年以來，性嵌合著權力與暴力，當女人要討回屬於自己一半的天下時，仍有一段很長的路要走，即使為了爭取獨立自主，女人要付出很高的代價，但是過去以來女人所付出的更多。

#### 資料來源：

大性別（英文版）

女性的屈辱與勳章：一個德國女性主義者的觀點

台北德國文化中心文化組

<http://www.dhm.de/lemo/html/biografien/SchwarzerAlice/>

<http://www.mountmedia.de/verlage/kiwi/schwarzer/bioe.html>

## 《拒絕做第二性的女人——西蒙·波娃訪問錄》 再版序

鄭至慧

女書店負責人／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

「在黑暗的五十與六十年代，新的婦女運動尚未降生，《第二性》就是我們這些正要覺醒的婦女之間彼此傳遞的暗語。而西蒙·波娃本人、她的一生、她的作品都成了一種象徵：象徵著即使是一個女人，也可能突破所有的阻礙，衝破習俗與偏見的限制，按照自己的意願過這一生。這份象徵意義迄今猶在。」愛麗絲·史瓦茲在一九八二年如是說。

那一年，史瓦茲完成了她對西蒙·波娃歷時十年的訪談，寫成《今天的西蒙·波娃》（Simone de Beauvoir heute）一書，詳盡記錄波娃從不認同女性主義，寄望社會主義革命解放婦女，到對社會主義失望，主張婦運必須獨立自主的心路歷程。過去世人熟知的波娃是撰寫理論巨著《第二性》的思想家，《今天的西蒙·波娃》則人味十足，她為爭取女人生育自由而簽名承認自己曾經墮胎、走上街頭，提供寓所作為非法進行墮胎手術的場所；她和後生小輩並肩負責計畫和組織，每次集會都準時到場，最痛恨別人不守時；她喜歡和大家一起聚會、進餐，但拒絕加入輪流做飯的行列，因為討厭做飯！在史瓦茲筆下，波娃既嚴格又率性、既有所執持又不

## 她山之石

怕改變的形象躍然紙上，令遠在台灣的讀者也心嚮往之。

也就在史瓦茲寫成此書的那一年，台灣民間的婦女運動歷經波折，正以「婦女新知雜誌社」的名義重新起步，努力的方向之一是「介紹世界各國婦女運動的理論與實際，以供我國婦女從事婦女活動之參考」。話雖這麼說，由於當時資訊取得不易，雜誌上有關全球婦運的報導並不多見，可說直至一九八四年底開始譯載史瓦茲對波娃的訪問錄，透過波娃對西方各婦女運動流派的分析，才填補了部分資訊上的空白，也為台灣本土婦運提供了思考與辯論的材料，如波娃對婦運初期聚會應暫時排除男性，以免壓抑女人的主張，就是其中一例。更有趣的是，當時《婦女新知》大部分文章，在措辭上還習慣以「婦女」取代「婦運」或「女性主義」等比較激烈的詞語，然而刊出史瓦茲對波娃的首篇訪談時，文章的標題卻正是〈我是一個女性主義者〉。這句名言本是波娃針對西方婦運力圖與黨派活動分離的歷史時刻而發的，波娃不惜用自己的高知名度為新的自主婦運背書，使世界各地的婦運都大受鼓舞，因此史瓦茲說這篇訪問締造了歷史。如今重看《婦女新知》雜誌，我卻看出另一段當時不察的歷史：「我是女性主義者」等字樣首次以這麼粗大醒目的標題字體在台灣媒體上現身，也正如「我們這些正要覺醒的婦女之間彼此傳遞的暗語」。《婦女新知》於一九八六年出版此書，成為叢書中第一本譯著，因此別具意義。

這本波娃訪問錄另一難能可貴之處，在

於波娃與沙特首次同台答覆有關他們關係的問題。誠如標題所言：「我們不是不可批判的」——每個讀者在讀完後，都對這兩人大致平等，但好像還可以更平等些的關係不無疑惑，從而引發出許多有趣且意義深長的討論。但細究之下，不難體會出波娃與沙特在談話中流露的正是不文過飾非、不故作完人狀的特色；他們引以為傲的不是道德上的完美或正統，而是比絕大多數伴侶多得多的誠實與溝通。他倆逝世後更多資料陸續浮現，今日的讀者對他們獨特的伴侶關係有更多的質疑，但在本書——中文名《拒絕做第二性的女人——西蒙·波娃訪問錄》再版之際，我們仍然想邀請讀者把這兩人的關係置於誠實與溝通的架構下再作一番審視，或與更新型的伴侶關係作一番比較。

此外，於再版本書之際，也想指出：許多九〇年代以後才在台灣廣為討論的議題，在本書中都早見端倪，諸如：分離主義的女性主義、生態女性主義、本質論的女性主義論述等。由於史瓦茲與波娃長期在婦運中共事，相知甚深，所以在措辭平易的問答中能直接談到問題的核心，比冗長繁複的論述更一針見血。例如波娃一貫反對以口惠而實不至的口號、花招安撫婦女，批評「國際婦女年」不是重視婦女的徵兆，而是對女性的作弄和侮辱，「接下來會有『國際馬年』、『國際狗年』等等……把婦女當作無足輕重的物品看待，在男人的世界裡只需要認真對待一年就夠了」，至今讀來，其言談之率直犀利仍耐人尋味。

# 美國主題書店之旅—繪本篇

楊佳羚

清大人類所碩士班

婦女新知基金會教育組委員

## 主題書店行腳

1969 年，美國「石牆事件」<sup>7</sup>是同志運動史中重要的一頁。位在紐約格林威治村的「石牆街」（Stonewall Street）上，有石牆酒吧、男女同志雕像紀念石牆事件。因為這趟美國主題書店之旅是安排在婦女新知基金會所主辦的「美國非營利婦女組織國際交流暨研習活動」的「休閒活動」裡，我們有一整團的成員。為了避免酒吧裡的人感到「被參觀」的不舒服，我們打算以後用個別的方式再來這個同志聖地造訪。當我們到了立有同志雕像的三角公園（克李斯多夫公園），便細讀了告示牌及旅遊書的簡介。這些雕像是雕塑家－喬治·席格（George Segal）的作品，當他做好這兩對男女同志的塑像後，不時有人來破壞。每被破壞後，他就再重塑一個，直到這兩對同志雕像可以屹立在這個具有歷史意義的地方為止。

<sup>7</sup> 所謂「石牆事件」是 1969 年 6 月 27 日美國警方強行搜捕在「石牆酒吧」裡的同志，引發同志及聲援同志的人們連續三天跟警察對峙的行動。同時也開啟了近代的「同志解放運動」。

在這條街上，還有一家全世界最老的同志書店－王爾德書店（Oscar Wilde Memorial Bookshop）。我們參觀紐約那天是美國很大的節日－勞動節，所以王爾德書店沒有開。當我們一行無奈地在店前嘆息時，書店旁的鄰居老先生跟我們說，坐在書店前階梯的幾位就是店員，而她們也很爽快地特地為我們開店，放上音樂，在小小的店中讓我們盡情瀏覽。

在華盛頓，我們也同樣到當地的同志書店和女書店。當地的同志書店叫做 Lambda<sup>8</sup> Rising。而旅遊書中所介紹的華盛頓最大女書店“Lammas Women's Books & More”竟然已不復存在，所以我們只好詢問同志書店，找到另一家以黑人女性為主的「姊妹空間」女性書店（Sisterspace）。這不禁讓我想到，台灣的女性書店，不管是台北台南的「女書店」、高雄的「好書店」，都在艱困的經濟壓力下努力經營；而同志書店「晶晶書店」雖然在那一條小巷同時開了藝廊、咖啡店，形成小小的彩虹旗<sup>9</sup>互相輝映的同志空間，但仍有聽聞對

<sup>8</sup> λ（lambda）是希臘文，代表能量之意，用來象徵同志運動的活力與能量（Nycum 2000: 18）。台大的同志社團就叫做「浪達社」。

<sup>9</sup> 由於同志運動有「彩虹旗」做為其象徵，所以許多同志書店、同志友善空間都會以彩虹旗為標示，下面提到的紐約「彩虹課程」也是援用同一個符號。其實彩虹旗是紅、橙、黃、綠、藍、紫六色。晶晶書店的阿哲在介紹書店時說，他把書店取名為「晶晶」，一是希望同志是能在陽光下，所以選了中文裡最多「日」的字；而「晶晶」總共有六個日，和彩虹旗的六

## 她山之石

書店的破壞事件。台大附近另一個主題書店－「自然野趣」也已經關門。這些主題書店是需要更多人支持的－包括友情與實質的支持，才能讓這些主題書店繼續生存，為台灣的性別文化打造一些新空間。

### 繪本簡介

每到這些書店，我總是蹲在繪本的角落不可自拔。根據我的這些斬獲，我把買回來的繪本分成三類簡介。

#### (一) 同志教育

每個小孩、每個家庭都是特別的

《海瑟有兩個媽咪》(Heather Has Two Mommies) 和《爸爸的室友》(Daddy's Roommate) 都是早在十幾年前出版的舊書。在《海瑟有兩個媽咪》中，海瑟的兩個媽媽分別是醫生和木工。故事裡介紹了海瑟兩個媽媽相愛、決定共同生活、想要有個小孩、人工受精、懷孕及海瑟長大的過程。裡面很有趣的片段是「海瑟最喜歡的數字是 2。她有兩個手臂、兩隻大腿、兩個眼睛、兩個耳朵、兩隻手、兩隻腳。海瑟有兩隻寵物...也有兩個媽咪」<sup>10</sup>。當海瑟到托兒所時，她才發現原

色正好互相輝映。

<sup>10</sup> 這裡和另一本繪本《Asha's Two Moms》有異曲同工之妙。我沒有找到這本書，而是在一支〈如何在學校談同志議題〉(It's Elementary—talking about gay issues in school) 的錄影帶中看到。在一所美國幼稚園裡，老師以這本書做為親子共讀的繪本。故事中當 Asha 被老師質問為什麼校外參觀的家長同意書上有兩個媽媽的名字時，她的朋友替她辯解道

來她和別的小朋友都不一樣－她沒有爸爸。正當她難過地哭了起來的時候，老師跟她说，每個小朋友都很特別：有的小朋友也沒有爸爸，只有媽媽；有的有兩個爸爸－生父和繼父。所以老師讓所有小朋友畫自己的家庭（其中有小朋友的哥哥坐輪椅，這裡還包括了對肢體不便者的關懷）。在這本繪本中讓我看到十分突破女性傳統的職業，同時也簡單明瞭地說明人工受精、懷孕等性教育的議題。當海瑟覺得自己和別人「不一樣」時，她的老師和同學給她溫暖，讓她知道原來每個小朋友都是特別的、每個家庭都有許多不同。

(以下照片均為楊佳齡所提供)



#### 「愛」是最棒的一種幸福

《爸爸的室友》則是小男孩的爸媽離婚後，爸爸有了「新室友」法蘭克。爸爸和法蘭克一起工作、吃飯、睡覺、刮鬍子，他們會吵架，也會和好。法蘭克和爸爸一樣喜愛他，和他玩、說笑、說故事、做一級棒的三明治。每到週末他都和爸爸及法蘭克一起生活。他媽媽說，爸爸和法蘭克

「就像人可以有兩個手臂、兩個阿媽一樣，人當然可以有兩個媽媽」。

是同性戀。他不知道什麼是同性戀，所以媽媽跟他說，同性戀只不過是一種愛的形式，而愛則是最棒的一種幸福。在這裡讓我看到父母離異後，小孩子仍然可以享受來自父母雙方的愛，甚至還多了一個人喜歡、照顧他—就是爸爸的室友。小男孩的媽媽不但沒有對前夫惡言相向，在小孩面前詆毀爸爸，反而用最棒的話跟他說明什麼是同性戀。作者在最後說，當這本書成為紐約市學校系統的「彩虹課程」(Rainbow Curriculum)之一時，曾經引起社會極大的反彈。然而小朋友喜歡它、國家的言論自由權保障它的存在。他認為這本書只是讓有同志父母的小孩可以在其中看到他/她自己。我覺得這是在教育中很重要的一點—就是瑞典性教育所提醒我們的：「讓每個人都能在其中找到自己」(Centerwall 著，劉慧君譯 1998: 25)，不管她/他是女性、同性戀、原住民族、肢體不便者，每個人不管是什麼性別、種族、性傾向、年紀、階級、身體狀態，都應該能在教育的過程中，不覺得被排除在外，能找到自己。而出版這兩本書的出版社 Alyson Wonderland 也一直致力於同志議題主題書的出版<sup>11</sup>，無怪乎我們能在美國看到這些書籍，但台灣卻一直沒有人翻譯出版。



<sup>11</sup> 可上網查詢[www.alyson.com](http://www.alyson.com)。

### 英語科性別融入式教學的可能

屬於 2000 的新書則是 Bobbie Combs 的兩本新作《ABC A Family Alphabet Book》和《123 A Family Counting Book》。作者運用英語教學時常用的方式，例如在教 b 就會帶入 book 的生字介紹與例句，但她加入多種家庭樣貌的內涵，例如“B is for book. Our moms read our favorite book to us at bedtime.” “C is for cookies. Both of my dads know how to make great chocolate chip cookies”，不著痕跡地在插圖或句中呈現同志家庭的樣貌及超越傳統家務分工的型態。裡面也會有坐著輪椅的媽媽，像前面一樣同樣觸及肢體不便者的關懷。反觀台灣在談到家庭時，仍預設家庭只有「美滿的家庭」的一個狀態，而且通常是以父母健在的小家庭來呈現。完全沒有辦法照顧到隔代教養、單親家庭、離婚再婚家庭、被菲傭養大的小孩的各種情緒<sup>12</sup>。這兩本書讓我想到，當我們開始國小英語教學時，是不是也能在教英語的同時，融入性別及多元文化議題，讓孩子們從小就認識到各種差異、學習尊重不同呢？

### (二) 愛滋議題

#### 永存我心

在《失去提姆舅舅》(Losing Uncle Tim)、《太遙遠，無法觸及》(Too Far

<sup>12</sup> 我在「可以真實感受的愛—瑞典性教育」中也有提到相關討論，詳見《兩性平等教育季刊》13: 30-39。

## 她山之石

away to Touch) 及《妳/你可以叫我威莉》(You Can Call me Willy) 三本繪本中，討論的是愛滋議題。最早的《失去提姆舅舅》和《海瑟有兩個媽咪》一樣都是在十二年前就出版的作品，也是這三本中最讓我動容的。小男孩丹尼爾的舅舅到處旅行，開了一個古董店，他和舅舅很親，常到舅舅的店裡看東西或一起玩。丹尼爾發現舅舅常常很累，媽媽說因為舅舅得了愛滋。當丹尼爾去探望舅舅，一起看日落時，舅舅跟牠說，「即使我們看不到太陽，但它總在某個地方閃耀」。《太遙遠，無法觸及》是舅舅和小女孩，其中用的相似比喻是當舅舅死去後，像星星一樣雖然碰不到，但是可以在心中看見。當舅舅過世時，他留下了丹尼爾之前在他店裡說過的喜愛東西，丹尼爾睹物思人之際，想起舅舅應該像太陽一樣，在某個地方閃耀吧！在這個故事中，細緻地描繪了小男孩的恐懼、憤怒（例如丹尼爾對舅舅的虛弱感到驚嚇與生氣，而且一度害怕自己可能會感染到愛滋病）、舅舅對生命不放棄的毅力，以及舅舅的話如何成為他想念舅舅時的安慰。

### 學校中的愛滋教育

《妳/你可以叫我威莉》則觸及「愛滋寶寶」的議題及她在學校中所面對的問題。威莉是她祖母帶大的，所以她都叫她祖母「媽咪」。當她要入學時，媽咪和專家（醫生、律師、社工）在學校開公聽會向家長說明。當她因為必須穿得多以免感染而被同學嘲笑時，她對同學說「我是特別的。看來不一樣其實還蠻酷的」。當她

想進棒球隊而有同學大喊「威莉得了愛滋！」時，她的教練、好朋友和媽咪都支持她而讓她感覺溫暖。前幾年台灣曾出現有小孩得愛滋而被迫不能上學的新聞，即使是今天，也常聽到同學會以「AIDS」做為罵人話。在這部分，可以用主題式跨領域教學，包括健教、生命教育、社會科，一起讓學生認識愛滋，學習尊重愛滋患者並和她/他們好好相處。

### （三）自信女孩



### 沒有不可能的事

在前面提到的黑人女性書店中，我發現了兩本以黑人女孩為主的繪本。《I Want to Be》是一個黑人小女孩在家的路上被鄰居問到她想變成什麼樣的人。她想了又想，沿途邊跳邊玩。她說，「我想要變得堅強，但不到強到讓風箏似乎變得柔弱。...我想要變得聰明，但不要聰明到不能學任何事物。...我想要變成綠色，但不要綠到無法成為紫色。我想要變高，但不要高到沒有任何東西高過我。...我想成為我所認識的所有人，也想認識更多的人，以便像她/他們一樣。...我想在一生中做每件事。」在這些如詩的句子中，呈現了小女孩的豐富想像力與年輕膽大的活力。在

閱讀的過程中，我不禁想著，我想做什麼呢？我能否有這些自信、想像來讓夢想成真呢？當我看到許多女孩因為在教育過程中看不到女性形象，或只看到傳統刻板的女性角色，再加上媒體不斷鼓吹的「外表主義」<sup>13</sup>而變得沒有自信時，這本小而豐富的繪本也許可以給眾多台灣女孩不同的想像，增進自我的能量。

### 喜愛自己的身體

另一本《Nappy Hair》就更妙了。它主要是以黑人英語的型式<sup>14</sup>，讓黑人舅舅對小女孩布蘭達談她的頭髮。布蘭達有著一頭亂髮－梳頭時總有踏過雪地般的咯吱聲，永遠也梳不好。這頭亂髮不是「非洲之過」，而是有企圖的－它像是上帝之作，和當初黑人被販賣的黑奴史相連。透

<sup>13</sup> 這個「外表主義」的概念引自《拯救奧菲莉亞》一書，該書作者為美國心理醫生，她寫下治療個案的經驗與對美國性別文化的反省，其中美國社會對美貌的強調也是當前許多台灣女孩深為所困的壓力來源。

<sup>14</sup> 這本書主要以 Jazz Chant 的型式，讓說故事的舅舅、小女孩、家人共同唱和。其中的拼字、發音等都有著黑人英語的特質，如 It ain't easy. 或像是 chile (child 的省略發音)、don't cha know (don't you know 的連音) 等。就像當我們提倡國語政策時總以官方語言為標準，卻有意無意地貶低其它語言為「不合文法」、「低俗」的方言一樣，黑人英語也受到許多歧視。透過這類繪本的呈現，還可以討論語言政策、多元文化的議題。在多民族、多語言的台灣，有許多社會情境的相似性可以讓學生感同身受地理解黑人英語。

過這頭亂髮，我彷彿看到整個黑人的歷史、她/他們家族的相繫，以及小女孩蹦蹦跳跳的活力。我一看到封面小女孩的頭髮往上亂飛的畫面就立刻愛上這本書－因為我自己也是有著如《娃娃看天下》裡面的瑪法達一樣的蓬頭髮，電視廣告上說的「高斯頭」根本不算什麼，因為我國中時就被隔壁男校同學取笑為「愛因斯坦頭」！而這種頭髮是無論如何也「飄逸」不起來的，所以我自然與羅曼史的小說女主角無緣。當現今廣告說「直髮是頭髮最美的曲線」時，其實一再地以單一的美貌標準去框架所有人，如果想要達到美的水準，只好在資本主義的社會裡花大把鈔票去瘦身、豐胸、燙直頭髮。然而，這本繪本為「不合規格」的身體部位展現有創意的不同描述，像在第一頁還有學習單讓小朋友連連看，造出類似「約翰的鼻子像鉗扣一樣小」、「大衛的臉頰像紅寶石一樣紅」的句子，讓我們可以學習對自己的身體有不同的看待與欣賞方式。看！一本繪本裡既談了黑人的歷史、語言，也包括了小女孩的自信、活力與不同的身體形象，在教英文的同時也看到了族群、文化，跳脫性別框框與美貌迷思，多麼豐富！

### 小書中的大世界

這些主題繪本，有現今台灣較少討論的主題。它們以簡單的語句、令人動容的故事呈現出來。如果這些繪本能翻譯成中文，讓孩子們從小的閱讀中就看到不同的價值、生活型態與文化，將有助於小孩有更寬廣的自我發展與尊重差異的能力。當孩子在學習英語時，也可以依照不同程

## 她山之石

度，配合繪本設計融入式的教學或是合科式的主題教學。我們可以從性別、性傾向、種族、多元文化、生命教育等不同面向去切入。每一本繪本中總是說了不止一個故事，而它總讓讀者各取所需地得到快樂、滿足與視野的開闊。



### 參考書籍

#### 自信効發

- Herron, Carolivia (illustrated by Joe Cepeda)  
1997 \* Nappy Hair. NY: Dragonfly Books.  
Moss, Thylia (pictures by Jerry Pinkney)  
1993 \* I Want to Be. NY: Puffin Books.

#### 愛戀議題

- Jordan, MaryKate (illustrated by Judith Friedman)  
1989 \* Losing Uncle Tim. Illinois: Albert Whitman & Company.  
Newman, Lesléa (illustrated by Catherine Stock)  
1995 \* Too far away to Touch. NY: Clarion Books.  
Verniero, Joan C. (illustrated by Verdon Flory)  
1995 \* You can call me Willy: a story for Children About AIDS.

#### 同志

- Combs, Bobbie (illustrated by Desirée Keane & Brian Rappa)  
2000 \* ABC: A Family Alphabet Book. PA: Two Lives Publishing.  
Newman, Lesléa (illustrated by Diana Souza)  
1989 \* Heather has two Mommies. LA: Alyson Wonderland.  
Nycum, Benjie  
2000 The XY Survival Guide: Everything you Need to Know about being Young and Gay. CA: XY Publishing.  
Willhoite, Michael  
1990 \* Daddy's Roommate. LA: Alyson Wonderland.

# 秀瓊，她的寫作與人生

蘇芊玲

關於秀瓊，我想說的，有太多。

初識秀瓊，是在台北市婦女新知協會的婦女寫作班上。那一兩年，我在幾個婦女團體輪流帶了幾期的婦女寫作課程。

第一次上課，就注意到她。她坐著輪椅，由看護陪同而來。我循例要大家介紹自己，包括分享之前的寫作經驗，以及為何會來上課等等。輪到她時，她說希望不要被另眼相看。我心裡以為她之所以坐輪椅可能是因為小兒痲痺造成的肢體不方便。

雖名為寫作班，如何寫卻不是重點，而是為什麼要寫、寫什麼。最動人的寫作，牽涉的是尋覓自我與練習「發聲」(voicing)，這個過程對女性尤其重要。因為相比於男性，女性更常被教養得溫柔順從，被要求以服務他人的需要為人生目標，及長，她或是開口說著別人要她說的話，或是變得沈默，逐漸失去了自己的聲音(voiceless)。在過去民(女)智未開的時代，女性或許還能這樣蒙昧過一生，但現在，教育與資訊的發達，開啓了女性的世界，卻也讓她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困惑與矛盾之中，女性要「什麼都不懂、毫無感覺」地過日子已不太可能，但「無我」與「有我」之間如何取捨，「自我」與「他人」

兩者怎麼平衡，卻成了大問題。

遺憾的是，長久以來，女人關於自我的掙扎並沒有受到重視。直到近數十年來，因婦女運動的興起與女性主義的發展，才提供了女性有力的工具，一層層撥除迷霧，一步步地打造自我主體，確立自己的生命價值。寫作，就是工具之一。

因為這樣，我通常以帶成長團體與讀書會的方式來進行婦女寫作課程。每一週，我們先閱讀時事剪報、書籍或觀賞影片，再做討論與分享。所有的選材都環繞著女性經驗，學員一邊閱讀，一邊很自然而然地就會拿它與自己的生命經驗相映照。這樣的外觀與內省雙管齊下，主要用意在培養女性意識，建立女性觀點。有了這個基礎，接下來我要做的，只是鼓勵她們把過程中無論是驚嘆或感傷，沈吟或掙扎都真實記錄下來。這就是每個人最獨特、最寶貴的作品了。

因為每一個婦女的生活背景與寫作習慣不同，我通常不強制她們交作業，但保證只要她們願意寫，我一定會好好閱讀，並給予回饋。在那一期的寫作課上，秀瓊幾乎每一堂課都交出作品，用她已變形扭曲的手，一個字一個字寫，滿滿地寫了幾張稿紙，有時還不只一篇。

秀瓊的文字純熟，節奏輕快，閱讀她的作品是一大享受。一開始，她把自己隱藏在第三人稱的敘述下，而我也沒有多想，只單純地享受著讀作品的樂趣。隨著

## 她山之石

課程的進行，她逐步褪去偽裝，讓自己勇敢地出現在字裡行間。我鼓勵婦女朋友面對真實的自我，但秀瓊的真實人生，還是嚇到了我。

原來，她不是小兒痙攣，而是癌症患者；原來是乳癌讓她原有的類風溼性關節炎惡化，導致手腳功能退化，必須坐輪椅；原來疾病的背後有那麼一長段關於情愛糾葛、那麼令人唏噓不忍的故事……。

八週的寫作課很快就結束，秀瓊的書寫自己卻才剛剛開始。我鼓勵她繼續寫，表示非常願意當她的讀者。之後，秀瓊果真隔一陣子就寄來幾篇文字，我接著提出寫一本書的建議，她說早有此意。

生命有多艱辛，寫作就有多煎熬。事實上當時秀瓊還深陷在生命的低潮之中，每週必須去看心理醫師，無時無刻不勾動往事，經常哭到無法自己，接著，官司又緊密上場。她寫作的心情與進度，都深受影響，經常被迫停頓。這段期間，我不時寄一些書給她，大部分都是走過生命幽谷的真實記錄。對那些作者來說，寫作既是分享，也是治療。我希望秀瓊從中得到力量。

秀瓊果然是勇敢的。她不斷重新提筆，藉由書寫，試圖為生命找一個出口。她也改變策略，碰到走不過去的關卡，就暫時轉移去寫不同的題材。從零散的篇章，到有計畫一篇篇地寫，歷經無數次的重寫、修改，到目前這本書的面貌，前前

後後花了她兩三年的時間。對一般人來說，兩三年或許不具太大的意義，於她，卻是與生命的拔河。今年有一度，她說病情好像有惡化的徵狀，卻打算等寫完書稿才去就醫。我力勸她先去看醫生，了解狀況。寫作是生命的記錄，卻不應該取代生命。

秀瓊的這本書涵括許多內容，寫到乳癌與官司的那些篇章，詳細的程度甚至具有某種指南的作用，但秀瓊描述最多的，當然還是她與 J 之間錯綜難解的往事，那是她生命最大的陰影與考驗，即使是乳癌與官司，也都因它而起。一遍遍聽她訴說，一章章讀她的書稿，我的感慨極為複雜。我為她的情愛與遭遇深感不平，同時卻覺得在那之外，應該多跟她分享一些別的什麼。她與 J 的故事，情節固有令人無法置信的荒謬之處，但在某個層次上，卻不能被當成個案看待。他們倆人，其實都蒙受傳統性別文化的束縛，意識到自己即將窒息時，以為傷害對方便能脫困，沒料到最終卻兩敗俱傷。但在兩人之間，J 憑仗其男性性別與醫師專業雙重強勢，傷害她更深沈更徹底，則是毫無疑義的。

醫療的部份，J 身為醫師卻有違專業，司法曾一度在過程中已做出論斷，雖然最後無罪的判決與理由令人不解。性別的部份，我覺得應該是秀瓊書寫此書最可貴的題材與意義。愛情婚姻外的她聰慧靈巧，在與 J 的互動上，卻無時不在體現「好女人」的傳統，從處女情結，到以夫為尊，到卑屈求愛。這樣的女人，秀瓊並非特

例；而有能力讀完艱深醫學學位的他，卻毫無能力看到自己的脆弱與自私，完全被男性與醫師雙重「強者」表相所遮蔽，而至飄然忘我，以為「世界任我行」，為了追求自己情慾與事業的新生，不惜將舊愛視為橫阻，以最粗暴殘忍的方式斬除之。這種男人，周遭也不乏其人。

時光若倒轉，他們倆人有可能換一種相互對待的方式嗎？秀瓊要如何，才有可能在人生的每一步都「聆聽自己內心最真實的聲音」，做出「最善待自己」的決定？交往期間，既然知道彼此不合適，雖已「處女獻身」，能不再奉送上往後的幸福嗎？而結婚之後，能多元發展自己，另闢蹊徑嗎？因此即使後來發現身邊人已非昨日良人，在試圖溝通，盡力挽回無效之餘，能早日讓自己脫離苦海，離開之後，還能好好存活嗎？

而他，要怎樣才能學得會，男人的價值，不是只累積於事業功名與情慾戰果，而應該花更多心力學習對權力的敏感？無論環境如何變化，都能體認「別人（女人）也是人」，而不以自己優勢的權力位置折磨對方，逼使她到毫無招架的餘地？能夠反省到女人的價值與尊嚴，不是取決於她是否被你愛上，而願意誠意努力地去找出「追求自己卻不傷害他人」的方法嗎？

會不會必須這樣，男女之間才有可能在情濃時，相互珍惜享受，緣盡時，彼此祝福放手？會不會這樣，親密關係才能不

相逆於生命流動多變的本質，而個人的幸福與自由也才有更寬廣的空間、更深邃的意義？不應該沒有這個可能的，怪只怪我們的社會從來不這樣教育我們。

從秀瓊的書中，我知道她已經懂得了這個道理，才會做出原諒與放手的決定。但她付出的代價太大，令所有認識她、愛護她的人不甘、不捨。有沒有可能，在看這本書的時候，我們都細細去體會這個部份，並願意在真實生活中去打造且落實一種更具人性、更性別平等的情愛文化？我覺得這才是秀瓊走過那樣的人生與寫作這本書最細膩、最珍貴的意義。

事實上，秀瓊雖小我五歲，卻是我學習生命課題的老師。這兩三年來，我與她分享關於女性主體的成長經驗，她卻帶領我認識生命的必然興衰。就如同我們的性別教育一向做得太少，我們對生命教育從來更是迴避。一路走來，秀瓊不僅從自己的經驗中，對生命體會甚深，也積極走出自我，去安寧病房陪同其他生命寧靜走完全程。希望她的下一本書，可以分享這方面的經驗，帶領我們更多人去深刻認識生命的其他意義。

關於秀瓊，我想說的，實在還有許多，但好像應該讓她自己跟你說，也請你貼心與她對話。

本文為《逆風飛舞》一書之序文，  
《逆風飛舞》湯秀瓊著，寶瓶文化出版。  
感謝本書作者將部份版稅捐給婦女新知基金會。

## 她山之石

# 原住民婦女就業問題析論

Melevlev (宋慧娟)

婦女新知基金會原住民婦女部主任

本文為 90 年 12 月 7、8 日「原住民婦女福利座談會」之講稿

原住民婦女就業的問題非常的複雜。以我在婦女新知工作一年的時間與訓練，絕非能夠清楚地陳述所有原住民婦女就業相關問題的內容及其來龍去脈，更何況是要在短短的 20 分鐘內對這些問題作一番分析與討論。為了要克服這個限制，我的討論內容將僅就工作中遇到的經驗，挑出幾個面向來提出簡短的分享，並期望能以比較細緻的方式處理被窄化後的原住民婦女就業問題。並希望這方面的討論能拋磚引玉，引起未來在這方面更深入與多元的探討。

婦女新知基金會的原住民婦女部成立已逾一年，其工作內容最主要是處理原住民婦女的議題，就業雖然不是我們主要的工作內容，卻因它與原住民婦女生活的安定性息息相關，也就成了我們關注的一環。而這個關聯性因為下列的因素遠遠超過了一般人就業在其生活中的重要性與迫切性。

為什麼說就業與原住民婦女的生活

安定性息息相關，我的原因有二：

1. 國內普及之福利保障的特質：近來透過對原住民婦女福利需求與政策議題之關心，工作小組深刻的了解到福利與工作的共存性。由於台灣的福利制度幾乎是依附在工作制度內，因此個人福利的取得通常是只有在工作取得後才有的保障，例如公保與勞保。而我們國家推行的健保雖名為全民健保，很多人卻因無法負擔每月必須繳付的保費，造成很多最應該受到健保保障的弱勢群體（例如臨時工或家庭主婦），反而無法受益，被排除在健保的保障之外。由此看來，進入就業機制的意義與附加價值便是提供了薪水之外的保障。
2. 原住民婦女之工作狀況：根據九十年上半年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報告<sup>15</sup>指出，原住民個人每月收入會隨著教育程度的提高而遞增。而十五歲以上之原住民教育程度以小學或以下學歷者的 35.1% 最高，其次是國（初）中的 25%，再依序是高中的 18%，高職的 13%，專科的 6% 與大專或以上的 3%。因此，在收入方面，也因為我們教育程度分布的影響，十五歲以上的原住民有 64.2% 平均月收入不到 2 萬元（其中無經常性收入者有 36.6%）。若由性別來看，女性無經常性收入者有 46%，高於男性的 27%。原住民男性個人每月平均收入約 19,000 元，而女性個人每月平均收入則不滿 1 萬元。由此看來，有接近半數 15

<sup>15</sup> 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90 年 6 月「九十年上半年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報告」

歲以上的原住民女性並沒有固定的工作與固定的收入，也無法進入上述的福利系統，對她們平常的生活保障，就必須倚靠自己或家人的收入。然而，面對連基本工資水準都達不到的平均收入，原住民女性的就業生活圖像在台灣社會資本主義掛帥的金錢經濟中，不但明顯地弱勢，也呈現了原住民女性逐漸陷入一個結構性貧窮化的困境。

我當然不是說就業（收入）是生活安定唯一的變數，而且就業在生活安定的重要性也會隨著一個人所處社會環境的不同而有所變動（ie 金錢交易不盛行的地方，就業/收入可能就不會是最重要的變數）。先不論它對移居都市的原住民婦女的重要性，對於絕大多數生活於部落地區的原住民婦女，她們生活費所需並不是很多，生活的安定理當不應受工作收入的取得與否限制太大。唯因本國福利制度依附個人工作的特點，使我們了解十五歲以上的原住民女性約有半數會因為無經常性的工作而被排除在固定性保險的保障之外。對處於一般生活需求（例如醫療資源與健康產品及服務）原本就比較缺乏的部落環境、對工作危險性相當高的原住民來說，福利保險的保障不可否認可以成為她們生活上的一個定心丸。

當然，我們會問為什麼不考慮改變我國的保險制度以改善她們生活的困境，然而，這個簡單的問題可是要牽動我們整個福利、保險、行政制度的改變，甚至是資源重新分配這種更敏感的議題，短期內要這些結構性的機制產生愛護全體原住民

傾向的改變是不太可能，因此，我們又要問，既然就業有這方面的重要性，為什麼這麼高比例的原住民婦女仍舊處在無經常性收入的就業類屬？是她們不曉得就業能夠為她們生活帶來的好處？抑或是她們離不開無經常性收入的工作？而有經常性收入的原住民女性，在進入固定工作後的困難又是什麼？今天我就針對這些問題討論兩個原住民女性就業困境的背後價值觀：

### 一、學歷的迷思

在我加入新知工作以後，因為職位的關係，我參加了很多原住民婦女相關的會議，十個之中有六、七個會議是有關原住民婦女就業與成長的課程。每個課程，不管對象是都會區或原鄉的原住民婦女，都一再的強調專業知識與高學歷對就業市場的重要性。

的確，根據上述提過九十年上半年台灣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報告（同註一）原住民的教育程度呈現普遍低落的現象。十五歲以上原住民的教育程度的狀況是：35.1% 為小學或以下程度，25% 國（初）中，31% 高中（職），6% 專科及 2.9% 之大學或以上。也就是說 10 個原住民中有 6 個是國中以下的教育程度，3.1 個是高中（職），0.6 個專科及 0.3 個大學或以上的學歷。至於台灣一般民眾的教育程度，他們 10 個人中有 4.3 個是國中以下的學歷，3.3 個高中（職）學歷，1.2 個專科學歷及 1.2 個大學或以上學歷的人。且有高達 60% 的人僅有國中以下的教育程度，而原住

## 她山之石

民女性的教育程度根據同一個調查（p13）顯示又比原住民的平均表現更為低落。先不論這個數據的可靠性（很多原住民的青年男女，高中畢業後繼續就讀正規教育體制外的神學院，而這些人在上述的數據中卻是隱形的），這些數據的呈現提醒我們當前原住民的教育出現了困境，而這個困境的起因各界的看法不一，從教育制度本身的運作到台灣社會與其族群關係都有專家提出看法。在這裡值得一提的是，這個數據被使用的傾向。在很多報導與研究中，原住民的「低學歷」或「專業訓練不夠」常常與原住民的高失業率畫上等號。也有一些專家學者或政府官員在面對原住民的高失業率與就業困境時，用同樣的論調做說辭，政府也編列了相關的預算開辦很多針對原住民或原住民女性的職業訓練。然而，我參與的幾次會議中，卻常聽到待業的原住民/婦女「就是受訓了也找不到工作」的無奈。其間的落差在哪裡？

就業與學歷的關係而言，學歷的高低常常被拿來作就業與否、就業好壞的「重要」籌碼。在所謂的發展學研究中，專家們也常拿包括台灣的開發中國家在國民教育水準的成就來解釋東亞四小龍的經濟奇蹟。因此，雖然這種將學歷與就業或經濟成就劃上等號的迷信不是台灣獨有的現象，但世界很多國家也沒有對學歷和就業的因果關係有這麼明顯的迷信。例如西歐與英國，接受國民義務教育以後，很少人會因為強烈的社會就業壓力而去取得更高學歷，更高的學歷是當他們時間與年齡心智準備妥當時才會考慮的方向。

反過來看就業市場，我們會發現很多

工作如工廠作業員、環境清潔人員、市場販售員、商店收銀員、餐廳服務生、果園的農民等等都不需要一定要證照或某種學歷的程度才能勝任的工作。又原住民居住在原鄉的人數最多（71.7%，同註一），而原鄉及其附近的鄉鎮的就業市場大多以農事為主，除非是公務員性質的工作，否則原鄉就業困難的原因更與學歷搭不上直接的關係。所以，我不禁要反問，今天原住民女性（包括男性）失業率高、就業困難，真是因為我們原住民女性學歷普遍低落而造成？在一味的指責原住民女性或男性本身學歷不足之前，有沒有其他因素其實比我們的學歷低落更直接的影響到了我們的就業情況和困境，卻被政府所忽視？

### 二、族群歧視的就業困難與確立的困難

今(2001)年10月12日立法院剛三讀通過的「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總算對原住民之工作權做了某種程度之保障。但其落實情況如何，仍待檢驗和觀察。然而社會上普遍存在對原住民的刻板印象，造成原住民女性在職場上的困境，是很多原住民的求職經驗。對原住民意識及族群差異觀念漸漸抬頭的台灣，族群歧視的面向已不再像過去般的粗糙和明顯，有時因為對族群差異的了解不夠，造成心存善意的機構或個人變成了族群歧視的施行者。去年的長榮航空公司招募原住民女性空服員涉種族歧視案即為一個很好的例子。

長榮航空於2000年4月招募新進女性空服人員，並於各大報公開表示將保留

五分之一（50 名招募名額中保留 10 名）給原住民考生。經過大肆宣傳的結果，計有 34 名原住民女性報名參加甄選。然而，結果竟僅錄取 2 名原住民女性。長榮航空對此結果僅以「擇優錄取」四個字作交代，與當初公開表示「希望以實際行動來協助改善原住民的生活，藉此鼓勵原住民踴躍投考大型企業」的宣示背道而馳，令人錯愕且啓疑竇！經過婦女新知基金會的抗議、協調不成後，乃發文要求台北市勞工局對長榮航空進行勞動檢查，並送請台北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針對『長榮航空公司招募原住民空服員涉種族歧視案』進行審議。委員會處理的結果與理由如下

<sup>16</sup>：

結果：「就業歧視不成立」；惟另以書面建議長榮航空公司爾後招募空服員補足原住民名額。

理由：

該公司在本案中採取所謂「積極行動方案」之差別待遇，對原住民考生給予某些優惠，如延長報名時間或降低錄取標準等，其立意良善值得鼓勵。

該公司已給原住民應徵者某種程度優惠，如本次空服員招考成績標準有兩種版本，原住民考生考試合格及錄取成績標準與一般考生比較確有偏低情形，若全額錄取即造成所謂配額制度，對多數族裔不公平，

易產生「反向歧視」弊端。

該公司提供原住民保障名額係屬企業「積極行動方案」，此項措施並非法律義務，雖然結果並非十分圓滿，惟所行方案仍值得鼓勵，因此不構成就業歧視；假設委員會裁定有就業歧視，則企業可能不再主動繼續實施類此方案，對少數族裔成員反屬不利。

長榮航空雖於記者會上發佈保留十個名額，最後雖因擇優僅錄取兩名，然該公司在其招考簡章開始即有明示「擇優錄取」，雖有搪塞之嫌，惟並無種族歧視之事實，初步判斷應無種族歧視。

社會對原住民/婦女之刻板印象，常常阻礙社會對原住民婦女的接受程度；加上企業對原住民就業之困境認識不清，以長榮招募原住民女性空服員乙案來看，其在尚無法令規定前就率先針對原住民考生採取所謂「積極行動方案」之差別待遇，其立意可謂良善，但因為企業對原住民女性不了解，甚至存有刻板印象，以致「有高達百分之四十二(8人)，因外型不合而被刷下，而這八人之外型不合，只有一人因身高不夠，其餘卻因雀斑多、臉長、膚質差、缺一顆牙、外型不適、體味重等因素不符標準」，這其中是否隱含著以「大漢民族」及「男性沙文」的審美觀點來看原住民女性，這樣的審核標準是否有性別及種族歧視之嫌？

類似這種問題倘若沒有適切的「反族群歧視」概念或條款推動並普及化，台灣原住民女性的就業困境將沒有改善的一

<sup>16</sup> 尤美女、Melevlev, 2001, 「從法律觀點探討原住民婦女在職場上的困境」，台灣原住民婦女就業座談會。

## 她山之石

天。在競爭強力的就業市場中，以主流價值來設定、主流文化為檢驗方式和標準的就業考試，原住民即使有再高的學歷，也難隱藏其出身的文化、語言結構、口音等特殊文化的表達方式，是否會影響其就業機會，在常識為基礎的思考下，應算是可能性非常高的推論，卻因為很少有研究針對這方面做論述致使現實的舉證非常困難。所以這裡是否仍隱含著不同民族文化間的差異及階級結構問題，有待查證。但，兩個不同民族文化、語言交會時，是否能有一套因不同族群而更細緻的設計及優惠方案，才能真正落實對弱勢原住民族的「扶助保障」，需要靠法律的制定，否則在尚未隨之制定各種積極扶助方案之際，很難確認企業主‘不當’的「積極行動方案」是種族歧視、性別歧視，並要求他們改善！

### 結論

所以，面對如此的現實環境，原住民及原住民婦女該如何因應，是我們值得深思的問題。今(2001)年十月終於通過「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對於原住民之工作權給以了明文的保障。然而，除了制度面的加強外，整個台灣社會應自教育面改變其對原住民，尤其原住民女性之刻板印象，以尊重多元文化及語言之態度來對待原住民女性，否則即使有「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仍可能造成職場之種族及性別之雙重歧視。另外，我要再強調我並非反對高學歷，只是認為，一味的因為就業追求高學歷不會解決我們的就業困境，還有其他比學業重要因素必須也要一同解

決，否則就如同長榮航空的案例，我們的學歷已經達到企業的要求，但仍舊有其他因素使企業界或雇主認為我們比不上其他「非原住民」的求職者。所以，除非我們（包括政府、民間與原住民）能夠跳脫上述在就業方面所謂學歷和專業的迷思，認真地思考原住民女性（與男性）的生活環境，我們原住民才能在現有的環境中，以我們的姿態、用我們的方式、在我們自己的空間中創造我們的就業。至於，我們原住民本身該如何反證這種學歷的迷思，可能也是我們目前最迫切思考的問題。尤其是居住在原鄉的女性，最了解自己和部落擁有什么、需要什麼、什麼是可能發生、可以透過組織創造出來的！例如家鄉的居家服務員，很多的工作性質都只是送餐，其他工作需求像如何與部落長者的溝通與互動會需要外面的機構決定或教導？為什麼她們都必須要外面的組織來訓練和決定工作人員？我發現除了比較缺乏與外界或中央聯絡的組織外，這種工作對我們的婦女應該是駕輕就熟。所以，我覺得我們的婦女是不是應該要開始慎重的思考一些組織和主動出擊的一些就業問題，會比較有可能跳脫學歷的迷思，也比較可能深根於我們的部落作為永續發展的工作。中央的負責人與外面的好心人應該是站在協助我們的立場，而非我們組織、工作創造的主導人。

# 孩子可以繼承繼母的遺產嗎？

廖敏夙

民法諮詢熱線志工

文文的生母在他小學四年級時意外過世，父親大明要上班養家無法照顧周全，所以把祖父母接到台北來住。經過半年，祖父母實在住不慣，很想回南部老家，商量的結果，只得把文文帶到南部就學，以方便照顧。祖父母與文文生活了一年，發現在資訊爆炸的時代裡，祖父母帶孫子實在不容易，因為他們無法瞭解孫子在做什麼？功課也幫不上忙，深怕不能把孫子帶好，跟兒子建議應該再結婚，給孩子找個新媽媽。

經過介紹及交往，大明順利再婚了，繼母敏華一年後也生了一個妹妹紅紅，一家人生活得相當和樂。文文的外婆希望敏華能對文文更好一點，就收敏華為乾女兒，雖然如此，外婆還是很擔心，心想文文失去媽媽已經很可憐，如果大明將來把名下的財產贈與給敏華，那麼文文就什麼都沒有了，這樣對他就會沒保障，越想越不安心...

文文的祖父母認為，文文和紅紅都是大明的孩子，他們兩老給大明和敏華的財產，將來兩個孫子當然都可以繼承。他們想：父親再婚，文文稱呼繼母為媽媽，當然有繼承的權利。其實並不盡然。

事實上，對於新媽媽敏華名下的財產，包括文文祖父母及大明贈與給敏華的部分，文文是沒有繼承權的。根據民法繼承篇 1138 條，如果前妻的孩子要繼承繼母的遺產，只有讓繼母收養一途。一旦透過法定程序收養，養父母與養子女的關係，同於親生父母與子女的關係，也就是民法 1114 條互有扶養與受扶養的權利義務。換句話說，敏華若收養文文，敏華有責任扶養文文，將來文文長大也有義務扶養繼母敏華，未來文文也就能繼承敏華的遺產了。



**指導單位：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主辦單位：婦女新知基金會**

**1/10 年終聚會**

**主持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組織部主任 羅宜芬**

## 性別新聞

2001年11月

### 主題新聞

#### 性產業去留

#### 市民消極主張合法化

台北市緩廢娼事件落幕後，市府為研議後續的北市性產業政策，委託民間學者進行六篇性產業研究報告，其中根據東吳大學張家銘教授主持研究的「台北市民對色情產業及性交易的認知與態度質性訪談研究」報告顯示，大部分的台北區居民主張性產業除罪化及集中管理，但也懷疑政府有能力妥善管理。（11.5 自由時報 14 版）

#### 攝理教主案

#### 首度有被害人指認

媒體報導攝理教主鄭明析被指涉性侵害疑案以後，首度有女性被害人向台北地檢署指認鄭明析涉案，專案主任檢察官楊秀琴極重視此一線索，並同時指示相關單位對其他個案加速相關訪談與蒐證行動，近日可望會有初步結果。（11.20 自由時報 9 版）

**攝理教主鄭明析在南韓涉集體性交 教友曾被綁架**

在台灣以攝理教名義從事宣教活動，行為引發爭議的韓國籍牧師鄭明析，過去兩年在韓國受到多起性侵害案件受害者的指控，更發生想脫離該宗教組織者被綁架事件，震驚韓國社會。（11.14 聯合晚報 3 版）

#### 姊姊妹妹站起來

#### 走出創傷

為幫助婚姻暴力、性虐待等事件受害者走出陰霾，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昨日邀請徐璐女士、胡曉菁女士與民眾分享走出傷痛的心路歷程，現場並義賣五十本徐璐著作的「暗夜倖存者」，作為婚姻暴力防治計劃基金。（11.25 中央日報 8 版）

#### 性侵害增加 婦安亮紅燈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的統計資料顯示，從民國八十二年到八十九年婦女遭受性侵害案件不斷增加，光是民國八十九年就高達 2219 件（從言語猥亵到被強迫性交並遭性凌虐等行為都包含在內），顯然婦女人身安全已將亮起紅燈。（11.26 中央日報 2 版）

#### 1/4 女性保障名額條款

#### 僅新黨落實

於立委選舉前十五天，台

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婦女新知基金會、台北市婦女新知協會、台北市晚晴協會、終止童妓協會等五個婦女團體聯合舉行記者會，共同檢驗本屆立委問政及立法表現，並批評本屆立委選舉中，除新黨之外，各政黨女性立委提名比例均未超過四分之一。（11.15 中國時報 6 版）

#### 政院通過裁判離婚要件

#### 放寬修正案

鑑於目前裁判離婚要件過於嚴苛，怨偶無法離婚衍生社會問題，行政院會通過民法親屬編部分條文修正案，放寬裁判離婚要件；夫妻因婚姻破裂而有難以維持共同生活的重大事由，不論有責、無責，夫妻任一方都可提起離婚之訴；草案並增訂，夫妻不繼續共同生活達五年以上者，也可提起離婚之訴。（11.8 聯合報 1 版）

#### 同志社團成立選舉觀察團

為了落實保障同志權益，全國近四十個同志社團串連成立「2001 立委選舉同志觀察團」，將針對同志族群最關心的生活議題進行網路民調，作為未來立委問政的參考，並體檢立委候選人的同志政見且公布推薦同志友好候選人，

作為全國同志投票依據。  
(11.13 自由時報 12 版)

### 未婚懷孕被退學將涉性別歧視

青少年性觀念漸趨開放，相對也有愈來愈多國中及高中職女學生未婚懷孕，這些小媽媽多半被學校以各種方式趕出校園，教育部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研擬的兩性平等教育法草案中將納入「禁止歧視」條款，規定教育機構應協助、保護懷孕女學生的受教權，學校若以任何手段要求或促使她們退學、轉學、休學或記過，將可視為性別歧視行為而須負法律責任。(11.13 自由時報 12 版)

### 非法解雇懷孕員工

#### 三公司遭罰

台北市再傳懷孕歧視案件，包括一家生物科技公司、證券公司及雜誌社都因非法解雇懷孕員工，遭台北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裁定各罰處新台幣三千元。(11.3 自由時報 12 版)

### 女人相挺

#### 女將當選率攀升

從歷屆立委選舉來看，女性在政治領域的活躍度確有越來越高的趨勢，上屆立委選舉女性立委的當選

率更高達五成。本屆女性候選人的參選率為 17.5%，比上屆略增。甫成立的「女選民行動聯盟」也希望女性繼續支持女性，未來並將監督體制推廣到地方，發揮「女人連線」的無窮力量。(11.28 民生報 A2 版)

### 學校兩性教育未落實

#### 教師再教育

在教育部主辦的「兩性平等教育學術研討會」中，政治大學周祝瑛教授表示，現階段校園兩性平等教育工作的障礙往往來自教師及行政系統等推動人員身上，學校教師應進行再教育，並應將兩性平等觀念融入一般課程中，才能將此觀念真正落實。(11.20 民生報 A3 版)

### 戶政所主任涉性騷擾

#### 擬調職

台北市性騷擾評議委員會日前裁定，民政局某戶政事務所主任因有以身體接觸女性下屬的習性，加上常惡言辱罵女性員工，建議民政局予以調職處分，同時應向被其騷擾過的女性道歉。評議會召集人白秀雄說，這是評議會成立以來，層級最高的主管，值得各單位警惕。(11.7 聯合報 17 版)

**乳房切除 即起勞保給付**  
在勞工團體積極爭取下，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昨天正式公佈解釋令，認定乳房切除確已造成女性被保險人身心障礙，決納入「勞工保險殘廢給付表」項目。以過去勞工請領額度估算，切除單側乳房者約可領得五、六萬，切除雙側者約可領十二、十三萬。(11.21 民生報 A3 版)

### 市交男團員復職

#### 婦權會有意見

去年涉嫌對同團未成年少女女性侵害的鄧姓台北市立交響樂團團員，由於獲得法院不起訴處分，已於今年七月中復職。這項人事案在台北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中引起民間代表熱烈討論，馬英九則指示人事處研擬類似事件後續進用的防堵措施。(11.16 自由時報 14 版)

### 社會

#### 老師性侵害女學童

#### 判賠 150 萬

國小老師胡欣榮涉嫌姦淫國小女學生案，被害人家屬向台北地院提出損害賠償的民事訴訟，要求賠償 1250 萬元；承審法官認同胡某加害女學生情節嚴重，但考量胡某並無工作

收入，僅判賠 150 萬元。  
(11.18 自由時報 14 版)

### 分居丈夫攻擊情敵 判刑六年

男子吳坤服懷疑分居的妻子移情別戀，竟持大鎖利刃攻擊送其妻返家的宋姓男子，造成宋某傷重住院療養月餘。士林地方法院日前審結，將吳某依殺人未遂罪判處有期徒刑六年。(11.20 自由時報 14 版)

### 負心郎包二奶 失聰婦要離婚

失聰的黃姓婦人，十四年前和陳姓男子結婚，黃婦父親為感謝陳照顧失聰女兒，除提供公寓為嫁妝外，並資助陳開公司。不料陳日前竟在大陸包二奶，不但逼黃婦離婚，還展開奪產計劃。黃婦父親知悉後大怒，帶女兒至法院訴請離婚，並控告女婿涉嫌偽造文書。(11.10 聯合報 10 版)

## 國際

### 囚禁五年

#### 阿國婦女重新露臉

阿富汗婦女身上從頭包到腳的回教傳統長袍，是最顯著也最令人心寒的神學士政權象徵。如今神學士垮台，許多阿國婦女將可再選擇穿著露出臉龐的回

教衣飾。不過這並不代表當地婦女人能就此擺脫束縛，赫拉特當地指揮官卡恩表示，女性地位提昇的過程進展將極緩慢。(11.20 自由時報 10 版)

### 娶未成年少女為妻

#### 史瓦濟蘭國王挨罰

史瓦濟蘭國王恩史瓦帝三世頒布為期五年性禁令，禁止未成年少女性行為，自己卻相中一名 17 歲的少女做第九任妻子，今天為平息眾怒，根據傳統交出一頭牛為罰金。(11.13 民生報 A3 版)

### 蒙古婦女不再當英雄母親

以往蒙古生育子女多的婦女被稱為「英雄母親」並被授予獎章。但隨社會發展變化，加上 1989 年以來經濟困難的影響，婦女生育的優惠條件不復存在，也造成蒙古婦女改變自己的婚育觀，不再早婚多育。(11.19 中央日報 6 版)

### 迷信「姦童可治愛滋」

#### 南非女嬰輪暴

南非日前發生一件令人髮指的強姦案件，6 名男子輪姦一名只有 9 個月大的女嬰，因為他們相信民間傳言「處女可以治癒愛滋病」。群眾要求法庭將犯

下惡行的疑犯處以死刑。南非再一周內發生三起類似案件，顯示「姦童可治愛滋」的迷信狀況嚴重。(11.15 勤晚報 4 版)

## 原住民

### 原住民持獵槍除罪化

立法院昨三讀通過「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案」，將原住民、漁民因生活所需持有的獵槍、魚槍予以除罪化。(11.1 聯合報 8 版)

### 北市府展出原住民風貌

北市府政府為了讓台北人進一步了解當代台灣原住民部落的風貌民情，透過賽夏族新聞工作者根誌優拍攝的現代原住民部落圖像，重新建構當代原住民生活形貌，共展出一千兩百張一百五十個原住民部落現代樣貌的照片，並放映紀錄影片。(11.8 台灣日報 13 版)

### 原聲報周年慶

由「原住民地區重建專案」專款成立的原聲報慶祝創刊周年，與會者一致呼籲政府制訂合理的傳播政策，讓原住民在主流媒體有發聲的空間，並保障原住民經營媒體的權利。(11.3 聯合報 14 版)

詳細新聞請上新知網頁瀏覽

[www.awakening.org.tw](http://www.awakening.org.tw)

## 2001 年 11 月會務

- 11.01 出席行政院婦權會教育小組第二次會議、彰化師大玫瑰戰爭放映座談(講者：嚴祥鸞)
- 11.02 至台權會讀書會談反性騷擾防治實務經驗（講者：賴友梅）
- 11.03 花蓮國風國中兩性教育成長營（講者：林以加）
- 11.05 台北縣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究案進行廠商問卷調查、台北縣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究案工作會議
- 11.06 台北縣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究案進行廠商問卷調查、Smart 智富月刊採訪夫妻財產制
- 11.07 女人修法行動劇團肢體課程(17)、討論行動劇團首演記者會、台北縣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究案進行廠商問卷調查
- 11.08 新店安康高中玫瑰戰爭放映座談（講者：賴友梅）
- 11.09 參加亞洲婦女 NGOs 工作坊（陳瓊芬、林以加）
- 11.10 家事審判會議
- 11.10-11 玫瑰戰爭偏遠地區校園放映座談-台中縣梨山及平等國小（講者：林以加、王金滿）
- 11.11 擔任公共電視「部落面對面」原住民立委候選人辯論會提問人(Melevlev)
- 11.12 香港新婦女協進會來訪
- 11.13 台北縣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究案進行廠商深度訪談
- 11.14 立委問政體檢記者會、志工委員會議、民法督導會議、女人修法行動劇團討論(18)
- 11.15 新店安康高中「要孩子. 也要工作」放映座談（講者：賴友梅）、台北縣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究案進行廠商深度訪談、台東縣政府、永達技術學院玫瑰戰爭放映座談（講者：賴友梅）
- 11.16 董監事常務會議、台北縣職場性騷擾防治研究案進行廠商深度訪談
- 11.19-20 南區大專院校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案例研討、原住民婦女福利需求調查研究案至屏東、高雄進行深度訪談(Melevlev)
- 11.21 和春技術學院玫瑰戰爭放映座談（講者：游美惠）
- 11.23 參加都會原住民婦女婚姻關係研討會(Melevlev)
- 11.26 女人讀書會(帶領人—林以加、書名：「安妮・強的烈焰青春」)
- 11.27-28 原住民婦女福利需求調查研究案至台東、屏東進行深度訪談(Melevlev)
- 11.29 討論法院一點通手冊、參加婦全會主辦與 Nancy Wallace 座談會
- 11.30 志工大會、女人修法行動劇團討論(19)、玫瑰戰爭放映座談－台北市永吉國中（講者：賴友梅）、台北市政府性騷擾評議委員會（講者：胡淑雯）、台大女研（講者：胡淑雯）、慈濟技術學院

## 銘謝以下捐款人

2001年10月

周秀蓁 2000 元、曾瓊子 320 元  
 鄭妙玲 1500 元、陳儼瑾 1670 元  
 周蘭新 1120 元、陳美枝 2000 元  
 高寶桂 640 元、尤美女 700 元、  
 阿女烏 700 元、曹雪娥 2000 元  
 李元晶 1000 元、張晉芬 2100 元  
 啦亞、娜沐豪 700 元  
 蘇芊玲 15000 元、林素華 4000 元  
 曾柏元 1000 元、林皇妝 2000 元

2001年11月

嚴祥鸞 20600 元、詹錦華 1500 元  
 周蘭新 640 元、蘇芊玲 2900 元  
 楊佳羚 1000 元、曾瓊子 480 元  
 蕭昭君 4000 元、李元晶 1000 元  
 楊玉鳳 100、曾柏元 1000 元  
 廖凰朱 2000 元、臺湖濱 30000 元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寄款人請勿填寫。  
 ◎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存款交易代號請參見本單背面說明。  
 收據號碼：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通知單						
收 款 戶 名	帳 號	1 1 1 財 團 法 人 婦 女 新 知 基 金 會	1 1 1 7 1 3 7 7 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	收款帳號	存款金額
新臺幣						
(請用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等並於數未加一整字)						
經辦局收款戳	經辦局收款戳	姓名	姓名	通訊處	電話	電腦紀錄
款 戶 名	主 管	通 訊 處	款 人	電 話	收 款 人	經 辦 局 收 款 戳
廖凰朱						

◎帳戶本人存款此聯不必填寫，但請勿撕開。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通知單						
收 帳 戶 名	1 1 1 財 團 法 人 婦 女 新 知 基 金 會	1 1 1 3 7 7 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	收款帳號	存款金額	電腦紀錄
新臺幣						
(請用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零等並於數未加一整字)						
經辦局收款戳	經辦局收款戳	姓名	姓名	通訊處	電話	電腦紀錄
款 戶 名	主 管	通 訊 處	款 人	電 話	收 款 人	經 辦 局 收 款 戳
廖凰朱						

# 婦女新知基金會

233

每個月只要 166 元  
一年 2000 元  
就可以認養一個  
認真做事的團體  
喔！

**我們需要你！**

親愛的朋友：

為了方便您認養新知及捐款，我們提供下列的捐款方式供您選擇：

## 一、郵政劃撥捐款

帳號：11713774

戶名：婦女新知基金會

## 二、定期劃線支票

請開立抬頭「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註明禁止背書轉讓，掛號寄至本會。

認養金額均可開立免稅證明，抵繳綜合所得稅。認養人將定期收到新知通訊及不定期活動、出版訊息。

## ◎ 劃撥存款收據收執聯注意事項

### 請寄款人注意

- 一、本收據請妥為保管，以便日後查考。
- 二、如欲查詢存款入帳詳情時，請檢附本收據及已填妥之查詢函交原存款局辦理。
- 三、本收據各項金額、數字係機器印製，如非機器列印或經塗改或無收款郵局收訖章者無效。
- 四、本存款單不得黏貼或附寄任何文件。
- 五、本存款金額業經電腦登帳後，不得申請撤回。
- 六、本存款單以機器分揀，請勿折疊。帳戶如需自印存款單，各欄文字及規格必須與本單完全相符。如有不符，各局應婉請寄款人更換郵局印製之存款單填寫，以利處理。

交易 0501 現金存款 0502 現金存款(無收據) 0503 票據存款  
代號 0505 大宗存款 2212 託收票據存款

通訊欄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買 1999 台灣女權報告，每本 200 元， 一本。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買校園性騷擾完全拒絕手冊，每本 10 元， 一本。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買驅動季刊第 ___ 期，一期 15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訂婦女新知通訊，一年工本費含郵資 400 元，一年十二期，共 ___ 年。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購買女人完全逃家系列手冊 (一) 夫妻財產篇每本 100 元，共 ___ 本。 (二) 離婚篇每本 100 元，共 ___ 本。 (三) 婚姻暴力篇每本 150 元，共 ___ 本。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認養婦女新知”，一年 2000 元， ___ 年。 <input type="checkbox"/> 我要捐款 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此欄系備寄款人帳戶通訊之用，惟所作附言應以屬於該次劃撥事宜為限，否則應請更換存款單重填。